

目 錄

學海紀程（代序）	1
《南方草木狀》所記小說故實討原——偽書窺管	1
釋“立鋪”	15
《京本通俗小說》各篇的年代及其真偽問題	21
從李若水的《捕盜偶成》詩論歷史上的宋江	41
《從李若水的〈捕盜偶成〉詩論歷史上的宋江》發表後記	47
元代水滸雜劇辨偽	53
明版水滸傳插圖兩種書後	64
《明崇禎刻本水滸人物譜》書評	71
馮夢龍與文震孟	73
研究馮夢龍編纂民歌的新史料——俞琬綸的《〈打棗竿〉小引》	76
馮夢龍友朋交遊詩考釋	81
馮夢龍研究獻芹	94
評橘君輯注《馮夢龍詩文·初編》	105
麻城劉家和《金瓶梅》	111

諸城丘家與《金瓶梅》	123
有關《金瓶梅》早期傳播的一條資料	139
謝肇淛《〈金瓶梅〉跋》考釋	143
《湯顯祖詩文集》徐箋補正	158
《醉醒石》本事來源及作者考證	163
《波斯人》作者非蒲松齡	182
《清實錄》中的劉鶚	184
《無專鼎銘》和劉鶚	190
林譯閑談	194
林譯提要二十則	205
林紓譯書序文鈎沉	230
林紓翻譯作品原著補考	238
林譯遺稿及《林紓翻譯小說未刊九種》評介	247
張冠李戴的林譯托爾斯泰作品和譯壇幸運兒《泰西三十軼事》	259
無中生有的最早林譯《葛利佛利葛》	263
羅香林教授和我的林紓翻譯研究	267
讀《中國善本書提要》劄記	275
《美國普林斯頓大學東亞圖書館藏〈永樂大典〉》前言	282
建置華文古籍權威檔芹論	286
明代中國與柯枝之交通	295
釋“左轄”“右轄”	312

明代文物大賈吳廷事略·····	315
明季書販林志尹事略·····	330
《明人傳記資料索引》補正 ·····	334
中華書局點校本《明史》校議·····	361
《明史食貨志校注》補正 ·····	374
《清代人物傳稿》糾誤 ·····	377
讀書劄記四種·····	380
一、《明清進士題名碑錄》小劄 ·····	380
二、《夢溪筆談》劄記二則 ·····	381
三、《列朝詩集小傳》考正 ·····	384
四、鄧之誠《清詩紀事初編》考證三則 ·····	387
識小錄三則·····	388
一、新調國（讀《列子釋文》札記）·····	388
二、陳際泰的生卒年 ·····	389
三、明季抱甕老人小識 ·····	391
再訪施觀民：明人傳記資料數據評估 ·····	393

《南方草木狀》所記小說故實討原

——偽書窺管

《南方草木狀》舊題西晉嵇含（263—306）撰。自宋代面世後，流傳頗廣。《四庫》置之史部地理類雜記之屬，以爲“敘述典雅，非唐以後人所能僞”^[1]。文廷式（1856—1904）《補晉書藝文志》始疑其作者，謂：“案此書文筆淵雅，敘述簡淨，自是唐以前作，然以爲嵇含則非也。”^[2]

及至近世，此書尤爲中外治中國科學史家所重視，每引用爲論證。農史專家間有提出異議^[3]。1983年華南農學院（現華南農業大學）召開《南方草木狀》國際討論會，最後以見仁見智，理解不同，對其真僞未下斷語^[4]。至於文學史家則多漠視此書，雖然其文筆內容實屬宋人筆記上乘。

《南方草木狀》是一部無中生有的僞書，和嵇含全無關係。書中文字多撮拾類書所載六朝舊籍中斷章零句，以及本草書和一些唐人有關南方專著，可謂點鐵成金。但內容則或故意更易，致不可信。僞書作者是一高手，明顯的時代錯誤多能避免。但僞造書名，竄改史實，終留下綫索，可供追尋。

一、振威將軍襄陽太守嵇含

尤袤（1127—1193）《遂初堂書目》地理類，首著錄“晉嵇

含南方草木狀”^[5]。其後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卷八《地理類》，內容略詳：“《南方草木狀》一卷，晉襄陽太守嵇含撰。”^[6]

現存《南方草木狀》的最早版本，收入咸淳九年（1273）左圭編《百川學海》，題署“永興元年十一月丙子振威將軍襄陽太守嵇含撰”。《四庫全書總目》記“宋麻沙舊版”同，但此宋版單行本未見其他書志。

《四庫全書總目》早已指出題署之年月仕歷皆誤：“《晉書·惠帝本紀》：永寧二年正月，改元永安，七月改建武，十一月復為永安，十二月丁亥，立豫章王熾為太弟，始改永興。是永興元年不得有十一月。又永興二年正月甲午朔，以干支推之，丙子當在上年十二月中旬，尚在改元前十二日，其時亦未稱永興。……惟《隋志》稱廣州太守嵇含，而此作襄陽太守。考書中所載皆嶺表之物，則疑襄陽或誤題也。”

考嵇含為嵇康（223—263）侄孫，傳附見《晉書》卷八十九《忠義列傳·嵇紹》：“永興初，……范陽王虓為征南將軍，屯許昌，復以含為從事中郎，尋授振威將軍、襄城太守。虓為劉喬所破，含奔鎮南將軍劉弘於襄陽，弘待以上賓之禮。……屬陳敏作亂，江揚震蕩，南越險遠，而廣州刺史王毅病卒，弘表含為平越中郎將、廣州刺史、假節。未發，會弘卒，時或欲留含領荊州。含性剛躁，素與弘司馬郭勸有隙，勸疑含將為己害，夜掩殺之，時年四十四。”^[7]

又案《晉書》卷四《惠帝紀》：“（永興二年九月）庚子，豫州刺史劉喬攻范陽王虓於許昌，敗之。”“（十二月）范陽王虓濟自官渡，拔滎陽，斬石超；襲許昌，破劉喬於蕭，喬奔南陽。右將軍陳敏舉兵反，自號楚公。”^[8]可知嵇含棄襄城奔襄陽，事在永興二年九月後，而劉弘薦含為廣州刺史當在永興三年初。永興元年時嵇含為襄城太守，未至襄陽（後亦未為襄陽太守）。亦

與廣州無涉，何來“乃以所聞詮敘”撰寫《南方草木狀》？

二、劉涓子·乞力伽·雅片

《南方草木狀》卷上：“藥有乞力伽，朮也。瀕海所產，一根有至數斤者。劉涓子取以作煎，令可丸餌之長生。”

文廷式認為“涓子東晉末人，遠在嵇含後。是書非含作益明矣”。

劉涓子，劉裕（363—422）族父，晉安帝隆安元年（397）時為彭城內史^[9]。傳世有《劉涓子鬼遺方》，有宋刻本及吐魯蕃出土殘片^[10]。一般認為是中國現存最早的外科專著，基本反映出兩晉南北朝時期的外科成就^[11]。齊永元元年（499）龔慶宣序：“昔劉涓子，晉末於丹陽郊外照射，忽見一物，高二丈許，射而中之，如雷電，聲若風雨，其夜不敢前追。詰旦，率門徒子弟數人，尋蹤至山下，見一小兒提罐，問何往為？我主被劉涓子所射，取水洗瘡。而問小兒曰：主人是誰人？云：黃父鬼。仍將小兒相隨，還來至門，聞搗藥之聲。比及遙見三人，一人開書，一人搗藥，一人卧爾。乃齊聲叫突，三人并走，遺一卷癰疽方并藥一白。時從宋武北征，有被瘡者，以藥塗之即愈。”^[12]宋武即劉裕。此故事引人入勝，可謂志怪佳品。

劉涓子逐鬼事，和《南史》卷一《宋本紀》所記劉裕事尤相近。“後伐荻新洲，見大蛇長數丈，射之，傷。明日復至洲，裏聞有杵臼聲。往覘之，見童子數人皆青衣，於榛中擣藥。問其故，答曰：我王為劉寄奴所射，合散傅之。……帝叱之，皆散。仍收藥而反。……每遇金創，傅之并驗。”^[13]傳聞異辭，應為同一故事別本。

《鬼遺方》主治金瘡癰疽，與長生無涉。諸書皆未言劉涓子餌朮。

日本丹波康賴（912—995）《醫心方》卷二十六《延年方》錄有“涓子採術法”可“令人不老不病，久服不死”^[14]。餌術的是神仙涓子。舊題劉向（前77—前6）《列仙傳》卷上：“涓子者，齊人也。好餌術，接食其精，至三百年，乃見於齊。著《天人經》四十八篇。後釣於荷澤，得鯉魚，腹中有符。隱於宕山，能致風雨。受伯陽九仙法。淮南山（王）安少得其文，不能解其旨也。其《琴心》三篇，有條理焉。”^[15]魏晉南北朝人著作每提到涓子，包括嵇含叔祖嵇康《琴賦》：“涓子宅其陽”^[16]；嵇含友人葛洪（283?—363?）《神仙傳序》：“涓子餌術以著經”^[17]；劉勰（466?—520）《文心雕龍》卷十《序志》：“昔涓子《琴心》，王孫《巧心》，心哉美矣”^[18]；酈道元（527卒）《水經注》卷二十四：“有仙者涓子、主柱并隱碭山得道”^[19]；庾肩吾（487—551）《答陶隱居賚術煎啓》：“庶得邀遊海岸，追涓子之塵。”^[20]涓子以餌術及拊琴名世，但諸書未言涓子姓劉。年前業師饒宗頤教授撰《涓子〈琴心〉考——由郭店雅琴談老子門人的琴學》^[21]，認為涓子是老子弟子，楚人環淵。

始將劉涓子和涓子相混，應是宋嘉祐元年（1056）蘇頌等編撰《圖經本草》，或大觀二年（1108）艾晟增訂、唐慎微撰《經史證類大觀本草》。由於宋本《大觀本草》未得見，本文所據為光緒三十年（1904）《武昌醫館叢書》本，另參考1982年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影印金泰和元年（1201）晦明軒刊本《重修政和經史證類備用本草》。

《大觀本草》卷六《術》，引陶隱居：“昔劉涓子掇取其精而丸之，名守中金丸，可以長生。”引《圖經》：“陶隱居云：昔者劉涓子掇其精而丸之，名守中金丸。今傳其法，乃是膏煎，恐非真耳。……又名乞力伽。”又引《荀子注》：“列仙傳：劉涓子，齊人，隱於室山，餌術，能致風雨。”^[22]

陶隱居，即陶弘景（456？—536），他的《集注本草》現已失佚，僅存敦煌及中亞出土殘本，并乏此節引文^[23]。《圖經本草》更世無存本。所以二者除唐慎微書外，并無他書可供校勘。可幸楊倞《荀子注》（唐元和十三年[818]），傳世版本甚多。《大觀本草》引文為《荀子注·解蔽篇》：“夏首之南有人焉，曰涓蜀梁”句楊注。楊注原文作：“涓蜀梁，未詳何代人，姓涓名蜀梁。《列仙傳》有涓子，齊人，隱於宕山，餌術，能致風雨者也。”^[24]可見楊注和《列仙傳》原文一樣皆作“涓子”而不是“劉涓子”。以此推之，陶弘景原文亦應是“涓子”^[25]。唐慎微（或蘇頌，但後者可能性較微）因為是醫家，熟悉《劉涓子鬼遺方》，誤改陶弘景、楊倞的“涓子”為“劉涓子”。《南方草木狀》作者又誤從之。可見《南方草木狀》的編造，不可能早於1108年。《圖經本草》的流通遠不如唐慎微書，《南方草木狀》作者曾參考《圖經本草》的可能性不大。況且我們亦乏證據可斷言《圖經本草》已誤“涓子”為“劉涓子”。

至於《南方草木狀》以為“乞力伽”就是術，乃誤信《圖經本草》。亦是《南方草木狀》為宋人偽書的鐵證。

“乞力伽”，當為希臘語 *teyaka*，或拉丁語 *theriaca* 對音，也就是古代西方認為可治百病、可致長生的萬靈藥^[26]。唐顯慶四年（659）頒行的《新修本草》，《新附》藥品有“底野迦”，云：“底野迦，味辛，苦，平，無毒。主百病，中惡，客忤邪氣，心腹積聚。出西戎。云用諸膽作之，狀似久壞丸藥，赤黑色。胡人時將至此，亦甚珍貴，試用有效。”^[27]《舊唐書》卷一百九十八《西戎傳·拂菻》：“乾封二年（667），遣使獻底也伽。”^[28]可見“底野迦”在唐初尚為一新從西方傳入的藥物^[29]。

“底野迦”成分主要是蛇膽和鴉片，所以一般認為這是鴉片傳入中國之始^[30]。《圖經本草》竟誤以為和術是一物，大謬。《南

方草木狀》又誤從之，遂為後人留下作偽鐵證。

三、曹操·劉裕·益智粽·續命湯

《南方草木狀》卷中：“益智……出交趾、合浦。建安八年，交州刺史張津嘗以益智子粽餉魏武帝。”

張津以益智子粽餉曹操，不見他書，純出《南方草木狀》作者杜撰。至其原型，則為盧循遣劉裕益智粽事。劉裕為孫恩、盧循死敵。孫恩死後，盧循代領其眾，於元興三年（404）破番禺。《資治通鑑》卷一百十四，晉安帝義熙元年（405）：“夏，四月……盧循遣使貢獻。時朝廷新定，未暇征討。壬申，以循為廣州刺史、徐道覆為始興相。循遣劉裕益智粽，裕報以續命湯。”胡三省（1230—1302）注：“循以益智調裕，裕以續命報之。此雖淺陋，亦兵機也。”^[31] 盧、劉互贈“禮物”，亦見《藝文類聚》卷八十七、《太平御覽》卷九百七十二，引蕭方等《三十國春秋》，及許嵩《建康實錄》卷十。應為當日有名的鬥智故事。

反之，漢建安八年（203），中國北方大部分仍為袁紹諸子割據，同時劉表領荊州，孫權守江東，曹操勢力未如日後之盛，張津并無以益智子諷刺曹操的理由。《南方草木狀》作者大抵亦明白此理，因此未言曹操報張津以續命湯，不過如是益智粽的隱諷更不明顯。至於改易劉裕、盧循為曹操、張津，則當因《南方草木狀》既偽托為嵇含所作，當然不能提嵇含身後事。《南方草木狀》所記史事，如不見他書，皆未宜輕信。

四、杜預·蜜香紙

《南方草木狀》卷中：“蜜香紙，以蜜香樹皮葉作之，微褐

色，有紋如魚子，極香而堅韌，水漬之不潰爛。泰康五年，大秦獻三萬幅。常（帝）以萬幅賜鎮南大將軍當陽侯杜預，令寫所撰《春秋釋例》及《經傳集解》以進。未至而預卒，詔賜其家，令上之。”

所謂“蜜香紙”，獨見於此，實無此物，乃《南方草木狀》作者就他書所記“香皮紙”改竄夸飾而成。《大觀本草》卷十二《沈香》，引《圖經》轉引《嶺表錄異》：“廣管羅州多箋香，如柅柳，其花白而繁。皮堪作紙，名為香皮紙，灰白色，有文如魚子牋，其理慢而弱，沾水即爛，不及楮紙，亦無香氣。”^[32]香皮紙“沾水即爛”“亦無香氣”，并非名貴之物，《南方草木狀》因改易為“極香而堅韌，水漬之不潰爛。”二者并觀，《南方草木狀》後出，故意相反其詞，至為明顯。

賜紙事，不見《晉書》卷三十四《杜預傳》，及宋以前其他記載，亦《南方草木狀》作者杜撰。至其藍本，似為王嘉（約390卒）《拾遺記》卷九《晉時事》：“張華……造《博物志》四百卷，奏於武帝。帝詔詰曰：……可更芟截浮疑，分為十卷。即於御前賜……側理紙萬番，此南越所獻。後人言‘陟里’與‘側理’相亂。南人以海苔為紙，其理縱橫邪側，因以為名。”^[33]《拾遺記》雖然是小說家言，但“側理紙”實有其物^[34]，不像“蜜香紙”純出虛造。

五、東方朔《瑣語》

《南方草木狀》卷中：“抱香履。抱木生於水松之旁，若寄生然。極柔弱，不勝刀鋸。乘濕時剝而為履，易如削瓜；既乾，則韌不可理也。履雖猥大，而輕者若通脫木，風至則隨飄而動。夏月納之，可禦蒸濕之氣。出扶南、大秦諸國。

泰康六年，扶南貢百雙，帝深嘆異，然哂其制作之陋，但置諸外府，以備方物而已。按東方朔《瑣語》曰：木履起於晉文公時，介之推逃祿自隱，抱樹而死。公撫木哀歎，遂以爲履，每懷從亡之功，輒俯視其履曰：悲乎，足下。足下之稱，亦自此始也。”

《太平御覽》卷九百六十一《抱》，引《嶺表錄異》：“抱木產江溪中，葉細如檜，身堅類柏，唯根軟不勝刀鋸。今潮、循人多用其根，剝而爲履。當木濕時刻削，易如割瓜；木乾之後，柔刀（韌）不可理也。或油畫或漆。其輕如通草。暑月着之，隔卑濕地氣力如杉木。”^[35]段公路（869 在世）《北戶錄》卷三《枹木屨》：“枹木產水中，葉細如檜，其身堅類於柏，唯根軟不勝刀鋸。今潮洲、新洲多剝之爲履，或油畫，或金漆，其輕不讓草屨。”^[36]當爲《南方草木狀·抱香履》前半所本。

東方朔《瑣語》，不見《漢書·藝文志》及宋以前其他典籍，亦是《南方草木狀》僞托鐵證。上引《北戶錄》，附有崔龜圖注：“又按《梁武小說》：介子推逃祿隱跡，抱樹燒死。文公拊木哀嗟，裁而製屨。每懷割股之功，輒俯視其屨曰：悲乎，足下。足下之稱，將此起乎？”《梁武小說》，即《殷芸小說》，梁武帝（502—549 在位）命殷芸（471—529）纂集史書所不取的不經之說而成的小說集。多取之故書雜記，并注明書名出處。而此節文字，原出劉敬叔（約 468 卒）《異苑》卷十：“介子推逃祿隱跡，抱樹燒死。文公拊木哀嗟，伐而製屨。每懷割股之功，俯視其屨曰：悲乎，足下。足下之稱，將起於此。”^[37]

《南方草木狀》作者很明顯曾參考附有崔注的《北戶錄》。至於改《梁武小說》爲東方朔《瑣語》，當因既僞托書出稽含手，不能徵引西晉以後作品。

《殷芸小說》原書早已失佚。近人輯佚有魯迅、余嘉錫、

唐蘭、周楞伽四家^[38]。周輯後出，最善，雖然似未見唐輯。周氏引清人《淵鑒類函·服飾部·履二》引東方朔《瑣語》，以爲“與此條可以互證”^[39]，不悟《淵鑒類函》轉抄自《南方草木狀》，而《南方草木狀》又據《北戶錄》。清人何來秘本東方朔《瑣語》？

六、黃柑蟻

《南方草木狀》卷下：“柑，乃橘之屬，滋味甘美特異者也。有黃者，有頰者；頰者，謂之壺柑。交趾人以席囊貯蟻鬻於市者，其窠如薄絮，囊皆連枝葉，蟻在其中，并窠而賣。蟻，赤黃色，大於常蟻。南方柑樹若無此蟻，則其實皆爲群蠹所傷，無復一完者矣。”

徐堅（約 659—729）《初學記》卷二十八《甘》：“周處《風土記》曰：‘甘，橘之屬，滋味甜美特異者也。有黃者，有頰者，謂之壺甘’。”^[40]周處（236—297），陽羨人，《風土記》所記主要爲其家鄉事^[41]。《南方草木狀》作者移花接木，用以敘述嶺南事，其地理觀念之模糊，亦足駭人。

本條所述黃柑蟻，常被徵引爲世界上最早的生物防治紀錄。^[42]其實全本《嶺表錄異》：“嶺南蟻類極多。有席袋貯蟻子窠鬻於都市者。蟻窠如薄絮，囊皆連帶枝葉。蟻在其中，和窠而賣也。有黃色，大於常蟻而脚長者云。南中甘子樹無蟻者，實多蛀。故人競買之以養柑子也。”^[43]至於黃柑蟻的最早記載，應是段成式（803？—863）《酉陽雜俎》前集卷十八：“嶺南有蟻，大於秦中螞蟻，結窠於甘樹，實時常循其上，故甘皮薄而滑，往往甘實在其窠中，冬深取之，味數倍於常者。”^[44]中國的生物防治，雖然不可上溯到西晉，但仍早於西方約千年。

結 語

嵇含未至廣州，亦未嘗編撰《南方草木狀》。《南方草木狀》作者似亦未至南疆，全書撮拾舊籍，祇屬耳聞，并非目睹，科學價值不大。況且作者每竄改原文，真中混偽，難以作為信史。

作為文學作品，《南方草木狀》確如《四庫》所云“敘述典雅”。與各類書及本草原文對讀，優劣立見。可謂點鐵成金。

書中所述故實，多可追溯其原型。但亦有《南方草木狀》作者始創者，如卷下《椰樹》：“云昔林邑王與越王有故怨，遣俠客刺得其首，懸之於樹，俄化為椰子。林邑王憤之，命剖以為飲器。南人至今效之。當刺時，越王大醉，故其漿猶如酒。”甚具情趣。

《南方草木狀》成書，不可能早於大觀二年（1108），即《經史證類大觀本草》面世之年；不可能晚於紹熙四年（1193），即尤袤去世之年。

《南方草木狀》不是史書。希望他日中華書局、上海古籍出版社或其他出版社整理出版宋人筆記小說時，能考慮校點《南方草木狀》。至於文學史家，特別是治文言小說者，尤望能給予《南方草木狀》應有地位。

附言：本文所引《南方草木狀》，據中國國家圖書館藏宋本《百川學海》。

關於《南方草木狀》真偽問題，考證較詳盡的為 Ma Tai-loi. “The Authenticity of the Nan-fang ts’ao-mu chuang”, *T’oung Pao*. Vol.64 (1978), pp.218—252, 譯文見《農史研究》第3輯（1983），頁43—57；陳連慶《今本〈南方草木狀〉研究》，《文史》第18輯（1983），頁93—100；繆啓愉《〈南

方草木狀〉的諸偽跡》，《中國農史》1984年第3期，頁1—12。重點與本文不同，可以參考。

注 釋

- [1]《南方草木狀》提要（文淵閣《四庫全書》本），葉2下。
- [2]《補晉書藝文志》（《二十五史補編》本），頁53。
- [3]如：石聲漢：《齊民要術今釋》，第4冊（北京：科學出版社，1958），頁745—746；王毓瑚：《中國農學書錄》（北京：農業出版社，1964），頁23—24；辛樹幟：《中國果樹史研究》（北京：農業出版社，1983），頁82—90。
- [4]華南農業大學農業歷史遺產研究室編：《〈南方草木狀〉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北京：農業出版社，1990）。
- [5]張宗祥校：《說郛》（上海：商務印書館，1927）卷二十八，頁18下。尤袤生卒年，據鄭騫：《宋人生卒考示例》（臺北：華世出版社，1977），頁157—158。
- [6]《直齋書錄解題》（《四庫全書》本）卷八，葉40上。
- [7]《晉書》（北京：中華書局，1974），頁2302—2303。
- [8]《晉書》，頁105—106。
- [9]《晉書》卷三十七，頁1108；《宋書》（北京：中華書局，1974）卷五十一，頁1480。
- [10]曹元忠：《劉涓子鬼遺方校補自敘》，收入氏著《箋經室遺書》（學禮齋，1941）卷八，葉2上—3下。岡西爲人：《宋以前醫籍考》（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1958），頁417—423。瀧川政次郎：《劉涓子鬼遺方考》，《古代文化》，第23卷第7號（1971），頁145—152。于文忠點校：《劉涓子鬼遺方》（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1986），最善。
- [11]周一謀：《一部現存最早的外科專著——略論〈劉涓子鬼遺方〉》，《湖南中醫學院學報》，第1期（1979），頁46—48；趙尚華、鍾長慶：《〈劉

- 涓子鬼遺方〉外治法初探》，《山西中醫》，第3卷第1期（1987），頁33—35。
- [12] 于文忠點校：《劉涓子鬼遺方》，頁7。
- [13] 《南史》（北京：中華書局，1974），頁2。
- [14] 《醫心方》（東京：日本古典全集刊行會，1935），頁2410。
- [15] 王叔岷撰：《列仙傳校箋》（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籌備處”，1995），頁24。
- [16] 戴明揚校注：《嵇康集校注》（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62），頁87。
- [17] 《神仙傳序》（《漢魏叢書》本），葉1下。
- [18] 范文瀾注：《文心雕龍注》（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78），頁725。
- [19] 楊守敬纂疏、熊會貞參疏：《水經注疏》（北京：科學出版社，1957）卷二十四，葉15下。
- [20] 汪紹楹校：《藝文類聚》（北京：中華書局，1965），頁1387。
- [21] 《涓子〈琴心〉考》，《中國學術》，第1輯（2000），頁1—11。
- [22] 《經史證類大觀本草》（《武昌醫館叢書》本）卷六，葉31下—32下。
- [23] 敦煌殘本，有《吉石齋叢書》影印本，及上海群聯出版社1955年重影印本，後者附范行準跋。關於中亞殘本，參看：黑田源次《普魯西學士院所藏中央亞細亞出土醫方書四種》，《支那學》第7卷第4號（1935），頁106—120。關於陶弘景《集注本草》，參看：赤堀昭《陶弘景と〈集注本草〉》，刊《中國の科學と科學家》（京都：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1978），頁306—369。
- [24] 《荀子》（《四部叢刊》本）卷十五，葉15上。
- [25] 尚志鈞輯校：《唐新修本草（輯復本）》（合肥：安徽科學技術出版社，1981），頁152，誤以為陶弘景原文作“劉涓子”。
- [26] Friedrich Hirth, *China and the Roman Orient* (Shanghai and Hong Kong: Kelly & Walsh, 1885), pp.276—279.

- [27] 《唐新修本草（輯復本）》，頁 372。
- [28] 《舊唐書》（北京：中華書局，1974），頁 5315。
- [29] 張慰豐：《早期西洋醫學傳入史略》，《中華醫史雜誌》第 11 卷第 1 期（1981），頁 1：“《醫方類聚》引《五藏論》云：‘神方千卷，藥名八百中，黃丸能差千痾，底野迦善除萬病。’考《五藏論》見錄於《隋書經籍志》，由此推測，……在隋前已傳入我國。”《五藏論》撰寫年代未詳，若是隋末，和唐初分別不大。又案《醫方類聚》，朝鮮李朝世宗纂修，成書於 1445 年。
- [30] 參看：楊憲益：《東羅馬的鴉片貿易》，收入氏著《譯餘偶拾》（北京：三聯書店，1983），頁 243—245；陳新謙：《阿片史略》，《中華醫史雜誌》第 16 卷第 4 期（1986），頁 238—242；劉菊妍、周仲瑛：《我國阿片類藥物的藥用及濫用史》，《南京中醫藥大學學報》第 14 卷第 2 期（1998），頁 102—104。
- [31] 《資治通鑑》（北京：中華書局，1974），頁 612—614。
- [32] 《大觀本草》卷十二，葉 4 上。
- [33] 齊治平校注：《拾遺記》（北京：中華書局，1981），頁 210—212。
- [34] 潘吉星：《中國造紙技術史稿》（北京：文物出版社，1979），頁 60—61。
- [35] 《太平御覽》（北京：中華書局，1960）卷九百七十一，葉 7 下—8 上；卷二十二，葉 2 下。
- [36] 《北戶錄》（光緒六年 [1880]，十萬卷樓刊本）卷三，葉 9 下。
- [37] 范寧校點：《異苑》（北京：中華書局，1996），頁 94。
- [38] 魯迅：《古小說鈎沉》（上海：魯迅全集出版社，1939），頁 97；余嘉錫：《殷芸小說輯證》，收入《余嘉錫文史論集》（長沙：岳麓書社，1997），頁 259—306，《介子推》見頁 274；唐蘭：《輯殷芸小說并跋》，收入《周叔弢先生六十生日紀念論文集》（1951；影印本，香港：龍門書店，1967），頁 191—229，《介子推》見頁 198；周楞伽輯注：《殷

- 芸小說》(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
- [39]《殷芸小說》,頁39—40。
- [40] 司義祖點校:《初學記》(北京:中華書局,1962),頁679。按此節《風土記》亦見繆啓愉校釋《齊民要術校釋》(第二版)(北京:中國農業出版社,1998)卷十,頁717;《藝文類聚》卷八十六,頁1475;《太平御覽》卷九百六十六,葉1下。
- [41] 守屋美都雄:《周處風土記について》,《大阪大學文學部創立十周年記念論叢》(豐中:大阪大學文學部,1959),頁687—711;前人《周處風土記輯本》,《東洋學報》第44卷第4號(1962),頁73—93。
- [42] 如:Joseph Needham, *Science and Civilisation in China*, Vol.1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54), p.118; 陳守堅《世界上最古老的生物防治——黃柑蟻在柑橘園中的放飼及其利用價值》,《昆蟲學報》第11卷第4期(1962),頁420;彭世獎《我國古代農業技術的優良傳統之一——生物防治》,《中國農業科學》1983年第1期,頁93;周堯:《中國昆蟲學史》(楊陵:天則出版社,1988),頁72、167。
- [43] 魯迅校勘(北京魯迅博物館魯迅研究室整理):《嶺表錄異》(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1983),頁85。
- [44] 方南生點校:《酉陽雜俎》(北京:中華書局,1981),頁173。

原載《中國中世文學研究論集》(2006)